



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

Hong Kong Professional Teachers' Union

九龍旺角山東街51號中僑商業大廈7樓 7/F., Chung Kiu Commercial Bldg., 51 Shan Tung St., Mong Kok, Kln., Hong Kong 2780 7337 傳真Fax : 852-2770 2209
九龍旺角彌敦道618號好望角大廈8樓 8/F., Good Hope Bldg., 618 Nathan Road, Mong Kok, Kln., Hong Kong 2780 7337 傳真Fax : 852-2782 0948
香港銅鑼灣堅拿道西15號永德大廈閣樓 M/F., Wing Tak Mansion, 15 Canal Road West, Causeway Bay, Hong Kong 2591 6606 傳真Fax : 852-2838 5836

致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：

加強監管自資課程

培育本地人才 保障學生權益

教協會就自資專上教育的管治及質素保證提交的意見書

行政長官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表示要「優化人口、創建未來」，又指出足夠及優質的人力資源，是香港社會和經濟持續發展的首要條件。很可惜，整個施政報告中有關教育方面可謂乏善足陳，而大專教育更是聊勝於無。香港作為已發展的地區，工資成本較發展中的地區高，要發展經濟，難免要傾向高增值產業。在現時本港基礎教育已有一定水平下，大力發展高等教育是必然之路。

事實上，政府亦知道培訓人才的重要，但相當矛盾地，又不想增加開支，以讓更多學生入讀資助學士學額，於是近十年來便著力推動自資專上教育。遺憾的是，不是當局監管院校不力，令醜聞頻生；便是課程認受性不足，畢業生出路大受影響！自資專上教育在日趨商品化、市場化下，不獨莘莘學子要承受惡果，還押上了香港的未來。到最近發生的城大賣盤事件，更是專上教育界的惡夢。

政府已不是第一次就自資專上教育做顧問研究報告，教資會於 2010 年亦有就整個專上教育界別委託顧問公司做了《展望香港高等教育體系》的報告，報告提出多達 40 項建議，單就與自資專上教育方面的有近 10 項，可惜政府「意見接受，態度照舊」，尤其對於報告建議成立一個獨立監察機構方面，更是諸多推搪，意圖開脫政府作為監管的角色。教育並非商品，政府絕不能因自資院校是自負盈虧便撒手不管，任由院校自把自為，令學生淪為犧牲品。為維護教育公平性，確保教育質素，政府決不能卸責。教協會的建議如下：

1. 成立獨立監察機構 加強對自資院校

現時由八大院校開辦的自負盈虧副學位課程，由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 (JQRC) 負責監察，但其運作機制近乎「自己人管自己人」；另外，審批權亦僅限於課程設計，至於院校的收生人數、設施和行政管理是否符合標準則不在審批範圍內。至於八大以外院校所提供的自資課程，則由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(HKCAAVQ) 負責監察及評審，但只流於「紙上評審」，日常監管欠奉，質素難以保證。因此，成立獨立的單一監察機構，既可加強及統一課程的審核程序，亦可避免角色衝突，提升院校管治水平，令課程質素更有保證，畢業生獲僱主的認受性亦有所加強。

2. 確保自資銜接學額的連貫性

入讀副學位的學生，不少都期望可以更上一層樓升讀學士學位。可惜，資助銜接學額只得 5,000 個，加上自資經評審的本地銜接學額約 6000 個，相對現時每年近 3 萬名入讀副學位的畢業生，仍是僧多粥少。本會認為，政府有必要制定長遠政策，至少增加資助銜接學額至佔副學位畢業生三成。另外，政府亦應建議院校在訂立課程時，就課程作至少三至五年的規劃，確保其穩定性及延續性，提高課程的透明度。

3. 為自資院校提供按額資助

自資副學位課程是屬於專上教育一部份，但個別院校設施極度簡陋或不足，與中學相差不遠，這根本未能滿足學生需要，而政府亦未有訂相關法例作嚴格監管。政府即使會向院校貸款興建校舍，但仍無可避免出現「學費供樓」的情況，可用於課程及學生發展等的資源相對短缺。故此，政府應承擔院校部份的開拔費用，以確保院校設施達到一定的標準，同時給予院校每名學生 30,000 元的按額資助，以支援學生發展服務及課程開支。

4. 修訂過時法例 騰定學費機制

現行法例並沒有對自資課程的學費水平設限，加上課程是自負盈虧，院校可自行釐定學費及加幅，局方無權監管。最近施政報告指部份自資院校出現「水浸」，政府亦只能「呼籲」希望院減收學費。另外，鑑於現時監管自資院校的條例部份已不合時宜，當中包括部分院校是以規管中小學為主的《教育條例》頒授副學位，部分則是根據《專上學院條例》頒授。因此，政府有必要盡快檢討現行所有有關專上教育的相關法例，與時並進，在院校的管治、收生、頒授學歷資格及釐定學費等各方面作出有效監管。

5. 課程認受性不足 影響就業

正因為監管不善，令不少僱主質疑自資副學位課程的質素，認受性大打折扣。為了改善工商界對副學位的偏見，政府應增加職位空缺，以招聘副學位畢業生，同時修訂一些公營職系只涵蓋高級文憑的條款適用至副學士，例如現時津貼學校教師有高級文憑及文憑的入職及計薪條款，副學士的部分卻沒有入職點及計薪方法。政府亦應在工商界加強宣傳，提高副學位的認受性。

總結

本會就上述提出的多項建議，均為大專界的共識，亦已爭取多年，但無奈政府對於意見莫衷一是，依然故我，繼續緊守「積極不干預」的原則，任由自資專上教育沉淪下去。若果政府不糾正現時對於自資專上教育的方針，並重新審視教育作為投資而非開支的心態，即使每隔數年再做顧問報告、各界再提出任何建設性的建議，也只是徒然。